## 保誠人壽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

感謝您參加舉辦之【55688 x 保誠人壽乘車守護專案】(下稱「本活動」),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「本公司」)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下稱「個資法」)第八條第一項規定,向您告知下列事項,請您詳閱:

- 一、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:為辦理本活動身分確認、聯繫、公告、領獎、稅務、資料統計分析與紀錄,以及後續保險行銷及網路投保等目的。
- 二、**蒐集之個人資料**:真實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手機號碼、電子信箱、完成網路投保及其他基於本活動所提供之個人資料。

## 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、方式:

- (一)期間:本活動期間以及後續發送與領受搭車金或抽獎獎項期間;但依法令或執 行本活動所必須(如:稅務申報)而須延長保存期限者,不在此限。
- (二)地區:中華民國境內。
- (三)對象:本公司、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台灣大車隊)、及協助本公司 與台灣大車隊執行本活動相關事項之委託廠商或第三方合作夥伴(包括 但不限於資訊系統作業廠商、獎項遞送廠商等)。。
- (四)方式:合於本活動目的範圍與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。

## 四、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,您就本公司保有您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:

- (一)得向本公司行使之權利:
  - 1. 向本公司查詢、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 - 2. 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 - 3. 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。

## (二)權利行使方式:

您得撥打本公司免費客戶服務專線 0809-0809-68 行使上述權利,並告知您的姓名以及活動名稱,本公司於收到您的要求後,將在相關法令許可之範圍及合理期間內,依您的要求進行處理(專員接聽時間為週一至週五的 08:00~20:00,以及週六、日或例假日的 09:00~17:30;語音服務為週一至週日 24 小時)。

五、您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公司,您於本活動提供個人資料時,視為已同意前述事項;惟若您不同意提供,將無法參加本活動;若嗣後取消參與活動之同意, 則取消其獲得本活動贈品或獎品之資格,並應返還已取得之贈品及獎品。